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丁乃秀）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诚信、勤勉、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2020年度任期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本人通过现场出席方式参加了所有会议。本人2020年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7	7	0	0	0	否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为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列席了上述会议。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都提前通知并提供足够的资料以供详细审阅，其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每次董事会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发生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事项、意见类型列表如下：

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3月13日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4月23日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7月10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7月28日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8月24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月29日	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通过现场检查、问询的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积极主动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公司治理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从

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结合行业最新发展动态，对公司的战略思路、经营管理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2020年度，本人现场调查累计天数为13天。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并主持提名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会议，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内控。

3、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的履职情况

在2020年年度审计及年报编制期间，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会计师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效沟通，积极督促其如期完成审计工作。

4、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及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增强对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意识。

五、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依托自身品牌和资源优势，继续加强技术创新，为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产品质量控制流程，确保优异的产品质量。积极推进业务升级，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高端产品在公司业务中的占比，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六、其他事项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 本人联系方式

Nxding1717@163.com。

以上是本人在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

2021年，本人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尽职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述职独立董事：丁乃秀

2021年4月12日